

# 省委省政府召开全省“一中心一基地一枢纽”建设推进会 努力在高质量发展上继续走在前列

现代快报讯 人勤春早,实干争先。2月5日,新春第一个工作日,省委、省政府召开全省“一中心一基地一枢纽”建设推进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制造强国、对外开放的重要论述和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一体推进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产业科技创新中心、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基地、具有世界聚合力的双向开放枢纽,为在中国式现代化中走在前、做示范提供坚实支撑。省委书记信长星出席会议并讲话,省长许昆林主持会议,省政协主席张义珍出席会议。

信长星指出,建设“一中心一基地一枢纽”,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江苏工作重要讲话精神,打造发展新质生产力重要阵地,在高质量发展上继续走在前列的重要抓手、重大任务,三者紧密关联、互为支撑。近年来,我们坚决扛起在国家科技创新格局中“第一方阵”使命,优化形成“一带两极三圈多点”创新布局,构建起多层次、系统化的战略科技力量体系。我们把坚守实体经济、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作为强省之要,深入推进“筑峰强链”行动,实施制造业“智改数转网联”行动和工业领域“双碳”战略,“江苏制造”聚群成势、

量质齐升。我们以“一带一路”交汇点建设为统揽,高质量推动境外园区、自贸试验区、开发区等开放载体建设,着力打造透明稳定可预期的制度环境,全面推进“公铁水空”立体交通体系建设,江苏开放的“软硬环境”越来越好、“大门”越开越大。这些成绩还只是初步的、阶段性的,要把握国家战略需要,立足全球坐标系,找准“一中心一基地一枢纽”建设所应达到的目标定位,协同发力、一抓到底,为江苏经济发展赢得更大主动。

信长星强调,做好今年工作,要更大力度推进重大科创平台建设,瞄准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前沿,建好基础科学中心,用好各类科研平台,突破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和基础前沿技术,努力在重点产业领域成为全球产业科技创新的重要策源地之一。要更大力度发展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紧扣“51010”战略性新兴产业体系,深入开展强链补链延链,打造一批世界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把握未来产业靠技术驱动、靠场景牵引的特征,选准赛道,推动前沿技术和新兴业态加快落地、裂变为产业。要更大力度推进国际物流大通道建设,围绕东西双向、空中网上建设安全经济的海上通道、便捷高效的陆上通道、高效协同的空中通道、互联互通的信息通道,开辟具有澎

湃动能的国际经济走廊。要更大力度布局海外市场,深度参与全球产业分工合作,持续拓展新兴市场,加快完善海外仓布局,发挥好海外园区功能,进一步促进外贸转型、提升产业国际竞争力。要更大力度推进制度型开放,围绕生物医药等有条件的领域深化全产业链开放创新,稳步推进服务业扩大开放,扩大数字贸易合作,加强碳足迹管理、绿电绿证服务,形成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开放创新生态。要更大力度夯实人才支撑,打通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人才交流通道,打造高科技人才队伍、高技能人才队伍。

信长星强调,建设“一中心一基地一枢纽”,各地要立足实际、因地制宜,主动担当、积极作为。在“一中心”建设上,重点城市 and 重要节点要发挥牵引作用,各地要善于借力借势,通过建设科创飞地、产业飞地、人才飞地,让更多科技创新资源流动起来、延展开来。在“一基地”建设上,要强化全产业链协作意识,优势互补、各扬所长,把产业特色品牌打出来,更好展现国际竞争力。在“一枢纽”建设上,要把枢纽建设与服务国家战略结合起来,推动形成东西互济、内外联动、进出平衡、面向未来的开放新格局。

许昆林在主持会议时指出,要认真落实党

中央决策部署,聚焦“自立自强”打造“重要阵地”,持续增加高质量科技供给;聚焦“强省之要”练好“看家本领”,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聚焦“前沿阵地”扩大双向开放,塑造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优势;聚焦“勇挑大梁”狠抓开局起步,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以创新加力、产业发力、开放助力全省高质量发展继续走在前列。

会上,信长星为新获批的国家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和国家制造业新型技术改造试点城市等授牌。省领导为首批国家卓越级智能工厂等授牌。江苏汇智高端工程机械创新中心、无锡市梁溪区、苏州工业园区、南京江北新区、连云港市等单位作交流发言。

会议以视频会议形式召开。省委常委,省人大常委会常务副主任,副省长,省法院院长、省检察院检察长;各设区市委政府,部省属高校、企业、科研院所、金融机构主要负责同志;省有关部门单位,国家级和省级经开区、高新区,中国(江苏)自由贸易试验区各片区,各水运口岸、航空口岸,部分实验室、新型研发机构,重点企业,全国高校区域技术转移转化中心主要负责同志等分别在主会场、分会场参加会议。

(黄伟)

## 江苏公布2025年立法工作计划 力争年内完成正式项目17件

2月5日,现代快报记者了解到,江苏省政府办公厅近日印发省政府2025年立法工作计划,聚焦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省、提高人民生活品质、建设美丽江苏、建设更高水平平安江苏等方面,其中力争年内完成的正式项目有17件。记者注意到,除了17件正式项目外,还有需要抓紧工作、条件成熟时适时提出的预备项目21件,需要积极研究论证的调研项目23件。涉及江苏省低空经济促进条例、江苏省发展新材料产业条例、南京江北新区条例、江苏省消费者权益保护条例(修改)等。

现代快报/现代+记者 徐苏宁



扫码了解详情

### 围绕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方面需要制定、修改的地方性法规、规章项目有5件

为对民营企业予以平等保护和规范发展,确保民营企业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促进民营企业做大做强,提请省人大常委会审议江苏省民营企业权益保障条例草案。

为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为现实生产力,规范科技成果转化活动,加速科学技术进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科技创新支撑和引领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高水平建设科技强省,着力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产业科技创新中心,提请省人大常委会审议江苏省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条例修

改草案。

为推动长三角区域科技创新共同体建设,提请省人大常委会审议关于促进长三角科技创新共同体建设的决定草案。

为保障和促进宜兴陶瓷高质量发展,打造“中国陶都”城市品牌,提请省人大常委会审议江苏省保障和促进宜兴陶瓷高质量发展条例草案。

为规范实验动物管理工作,保证实验动物和动物实验质量,维护生物安全和公共卫生安全,适应科学研究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修改江苏省实验动物管理办法。

### 围绕提高人民生活品质方面需要制定、修改的地方性法规项目有2件

为加强和规范地名管理,适应经济社会发展、人民生产生活和对外交往的需要,传承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提请省人大常委会审议江苏省地名管理条例修改草案。

为规范检验检测活动,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促进检验检测高质量发展,提请省人大常委会审议江苏省检验检测条例草案。

### 围绕建设更高水平平安江苏方面需要制定、修改的地方性法规、规章项目有5件

为规范房屋使用安全管理,保障人民群众的人身、财产安全,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请省人大常委会审议江苏省房屋使用安全管理条例草案。

为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维护公众健康,促进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提请省人大常委会审议江苏省农产品质量安全条例修改草案。

为加强无线电管理,维护空中电波秩序,保障电磁空间安全,有效开发和合理利用无线电频谱资源,保证各种无线电业务正常进行,

促进经济社会发展,提请省人大常委会审议江苏省无线电管理条例修改草案。

为预防和减少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发生,控制、减轻和消除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引发的危害,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和生态环境安全,制定江苏省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对办法。

为规范物资储备活动,健全物资储备安全保障体系,提高防范风险和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实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良性互动,制定江苏省物资储备管理办法。

### 围绕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省方面需要制定的地方性法规项目有1件

为促进公共图书馆事业高质量发展,发挥公共图书馆功能,保障公民基本文化权益,提高公民科学文化素质和社会文明程

度,传承人类文明,坚定文化自信,推动文化繁荣,提请省人大常委会审议江苏省公共图书馆条例草案。

### 围绕建设美丽江苏方面需要修改的地方性法规项目有1件

为防治通榆河水污染,保障饮用水安全,促进江苏沿海地区经济社会可持续发

展,提请省人大常委会审议江苏省通榆河水污染防治条例修改草案。

### 围绕加强政府自身建设方面需要制定、修改的地方性法规项目有3件

为加强财政监督,更好发挥财政监督在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维护中央政令畅通、规范财经秩序、促进经济社会健康发展等方面的重要作用,提请省人大常委会审议江苏省财政监督条例修改草案。

为加强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建设管理,畅通和规范企业群众诉求表达通道,

保障诉求人合法权益,提升政务服务质效,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提请省人大常委会审议江苏省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条例草案。

为加强和规范征兵工作,提请省人大常委会审议江苏省征兵工作条例修改草案。

#### 省政府2025年力争年内完成的正式项目

- 江苏省民营企业权益保障条例(制定)
- 江苏省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条例(修改)
- 关于促进长三角科技创新共同体建设的决定(协同立法项目)
- 江苏省财政监督条例(修改)
- 江苏省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条例(制定)
- 江苏省房屋使用安全管理条例(制定)
- 江苏省检验检测条例(制定)
- 江苏省农产品质量安全条例(废旧立新)
- 江苏省通榆河水污染防治条例(修改)
- 江苏省无线电管理条例(修改)
- 江苏省保障和促进宜兴陶瓷高质量发展条例(制定)
- 江苏省公共图书馆条例(制定)
- 江苏省征兵工作条例(修改)
- 江苏省地名管理条例(修改)
- 江苏省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对办法(制定)
- 江苏省物资储备管理办法(制定)
- 江苏省实验动物管理办法(修改)